

# 受事主语“N之不 V”句宾语前置说辨惑

郭剑英<sup>①</sup>

(江门职业技术学院 教育与教育技术系, 广东 江门 529090)

**摘要:**“受事主语‘N之不 V’句”包括三类情况:“N之不 V”为独立的单句、充当句子中的一个成分、为复句中的一个分句,以往语法研究者及有关教材都将“N之不 V”句视为宾语前置句,将“N”看成“V”的前置宾语;但通过深入的辨析证明,这些句子是受事主语句,受事主语“N”在语义上都有着突出其现象,强调其客观事实的作用。因此,凡受事主语“N之不 V”句式,都不能用“不 V N”句式(即宾语后置句)来替换。

**关键词:** N之不 V 句;受事主语句;宾语前置句;语义

本文所要讨论的“受事主语‘N之不 V’句式”,是指“N”为名词或名词性短语,充当及物动词“V”的受事主语类的句式,“之”为主谓结构中的连词。

这类句式包括三类情况:第一类是“N之不 V”为独立的单句,第二类是“N之不 V”充当句子中的一个成分,第三类是“N之不 V”为复句中的一个分句。

## 一 “N之不 V”句的常见类型

(一)“N之不 V”为独立的单句。例如:

(1)政之不行,何以导民?民之不导,亦无君也。(《国语·晋语八》)

(2)文武尽胜,何敌之不服?(《吕氏春秋·慎大览·不广》)

(二)“N之不 V”充当句子中的一个成分

1 “N之不 V”充当句中的主语成分。例如:

(3)德之不脩、学之不讲、闻义不能徙、不善不能改,是吾忧也。(《论语·述而》)

(4)令之不从,上之患也。(《国语·周语下》)

(5)兵革之不完,战车之不修,此臣之罪也。(《晏子春秋·内篇杂下·侍景公饮酒请浮之》)

(6)法之不行,自於贵戚。(《史记·秦本纪》)

(7)夫道之不修也,是吾丑也。(《史记·孔子世家》)

(8)今来而王不官臣者,人必有以不信伤臣於王者。臣之不信,王之福也。(《史记·苏秦列传》)

(9)盖前事之不忘,后事之师也。(《三国志·吴书·吴主(孙权)传》裴注引《魏略》)

2 “N之不 V”充当句中的宾语成分。例如:

(10)吾不忧德之不建,而患货之不足,将吊不暇,何贺之有?(《国语·晋语八》)

(11)忧天下之不治。(《列子·黄帝》)

(12)鄙疵知其言之不听,请使于齐。(《战国策·赵策一》)

(13)师旷曰:“使后世无知音者则已,若有知音者,必知钟之不调。”(《淮南子·修务训》)

(14)不恃敌之不我犯,恃我之不可犯。(《三国志·吴书·吴主(孙权)传》裴注引《吴书》)

(15)好书,不耻恶衣恶食,而耻一物之不知。(《三国志·魏书·常林传》裴注)

(16)岂可以百虑之一失,而谓经典之不可用?(《抱朴子内篇·论仙》)

(17)按林宗之言,其知汉之不可救,非其才之所办审矣。(《抱朴子外篇·正郭》)

(18)且人患志之不立,亦何忧令名不彰邪?(《世说新语·自新》)

(三)“N之不 V”充当复句中的分句

1 “N之不 V”充当并列复句中的分句。例如:

(19)夏,宋华定来聘,通嗣君也,享之。为赋《蓼萧》弗知,又不答赋。昭子曰:“必亡!宴语之不怀,宠光之不宣,令德之不知,同福之不受,将何以在?”(《左传·昭公十二年》)

(20)晋士伯曰:“自践土以来,宋何役之不会,而何盟之不同?”(《左传·昭公二十五年》)

<sup>①</sup> 收稿日期: 2008-04-28

作者简介: 郭剑英,女,湖南永兴人,江门职业技术学院教育与教育技术系副教授,硕士,主要从事古汉语研究。

(21)利爵之不醮也,成事之俎不尝也,三臭之不食也,一也。(《荀子·礼论》)

(22)田野之不辟,仓廩之不实乎,则申田存矣。(《晏子春秋卷一·晏子谏第二十三》)

(23)至理之未易明,神仙之不见信,其来久矣。(《抱朴子内篇·塞难》)

(24)句读之不知,惑之不解,或师焉,或否焉,小学而大遗,吾未见其明也。(韩愈《师说》)

2 “N之不V”充当转折复句中的分句。例如:

(25)君亡之不恤,而群臣是忧。(《左传·僖公十五年》)

(26)吾百姓之不图,唯舟与车。(《国语·越语下》)

(27)故兵不当于用,何兵之不可易?教不变于事,何俗之不可变?(《战国策·赵策二》)

(28)敖幼而好游,长不喻解,周行四极,惟北阴之不窥。今卒睹夫子於是,子殆可与敖为交乎?(《三国志·蜀书·郤正传》裴注引《淮南子》)

(29)今子是之不察,而以察吾柑。(刘基《卖柑者言》)

3 “N之不V”充当因果复句中的分句。例如:

(30)然则一羽之不举,为不用力焉;舆薪之不见,为不用明焉;百姓之不见保,为不用恩焉。(《孟子·梁惠王上》)

(31)卫鞅曰:“法之不行,自上犯之。”(《史记·商君列传》)

(32)知一者,无一之不知也;不知一者,无一之能知也。(《抱朴子内篇·地真》)

(33)近取诸身,则嘉膳旨酒之不节,则结疾伤性矣。(《抱朴子外篇·知止》)

以上“N之不V”句式,如例(25)之“君亡之不恤”句、例(30)之“一羽之不举”“舆薪之不见”句、例(24)之“句读之不知,惑之不解”句等,语法研究者及有关教材、选本等都视为宾语前置句,将“N”看成“V”的前置宾语。笔者认为这些句子是受事主语句。受事主语句在现代汉语十分常见,古代汉语也早已有之,“N之不V”句式即为受事主语句,“N”即为“V”的受事主语成分,而不是前置宾语成分。

## 二 受事主语“N之不V”句与宾语前置句对比分析

受事主语在意义的支配关系上可以相等于动词谓语的宾语,所以把“君亡之不恤”、“一羽之不举”、“舆薪之不见”、“句读之不知,惑之不解”等看成是“不恤君亡”、“不举一羽”、“不见舆薪”、“不知句

读”、“不解惑”等似乎顺理成章,无可非议。其实,就是在我们今天的口语中,“饭不吃”、“书不读”、“大人的话不听”、“正经事不干”之类的话还经常听到,都知道是主谓句式,其中“饭”、“书”、“大人的话”、“正经事”都是受事主语,没有必要把它们看成是提置在动词谓语前的宾语,古代汉语亦然。

### (一)从语义上比较

凡受事主语“N之不V”句式,受事主语“N”在语义上都有着突出其现象,强调其客观事实的作用。因此,凡受事主语“N之不V”句式,都不能用“不VN”句式(即宾语后置句)来替换。如果将“N”看成前置宾语,将“N之不V”句式换成“不VN”句式,就会产生与原句极其不同的语义表达效果。如例(28)“惟北阴之不窥”,重在强调四面八方都已游遍,只有北阴一处还没有去看。如果将“北阴”看成“不窥”的宾语,将句子换成“惟不窥北阴”,那么,则重在强调主观态度上不愿意去看北阴,语义便显然改变了。又如例(13)之“钟之不调”、例(15)之“一物之不知”,在语义上也显然不能等同于“不调钟”、“不知一物”。其它如例(14)之“我之不可犯”、例(16)之“经典之不可用”、例(17)之“汉之不可救”等,都存在这种情况。而宾语前置句,一般都可以替换成宾语后置句,替换后一般都不存在语义表达效果上的差异。

### (二)从语气上比较

凡宾语前置句,不管是陈述句、感叹句,还是疑问句、反诘句,一般也都可以替换成宾语后置句,替换后一般也都不会带来语气(及语义内容)的改变。例如,《左传·庄公十四年》“惟余马首是瞻。”《论语·先进》“吾以子为异之问,曾由与求之问!”《左传·隐公元年》“《诗》曰:‘孝子不匮,永锡尔类。’其是之谓乎?”《左传·僖公四年》“岂不谷是为?先君之好是继。”都可以换成以下的说法而不致使语气和语义产生改变:“惟瞻余马首。”“吾以子为问异,曾问由与求!”“其谓是乎?”“岂为不谷?继先君之好。”而受事主语“N之不V”句式,其中的反诘句,都是绝不可以替换成“不VN”句式(即宾语后置句)的,因为若替换便不是反诘句,而成了疑问句,语气和语义都发生了改变。如例(2)“何敌之不服”是说没有什么敌人不可降服(也就是肯定能降服所有的敌人),若换成“不VN”句,成了“不归宿什么敌人?”意思便完全变了;例(20)“何役之不会”、“何盟之不同”,是说没有哪次战役、哪次盟会没有参加(也就是肯定所有的战役、都参加了),若换成“不

VN”句,成了纯疑问式的“不会何役”、“不同何盟”,意思也不同了;例(27)之“何兵之不可易”、“何俗之不可变”等皆如此。

### (三)从句式替换上比较

凡宾语前置句,在形式上都可以替换成宾语后置句。而受事主语“N之不V”句式,撇开语义不说,即使从形式上来看,有些也不能替换成“不VN”句式(宾语后置句)。如例(23)之“神仙之不见信”、例(30)之“百姓之不见保”、例(32)之“无一之不知”,便不能说成“不见信神仙”、“不见保百姓”、“不知无一”。

由古人的行文表达规律,有时也可看出“N之不V”句式为受事主语句,而非宾语前置句。如例(30),原文为:“然则一羽之不举,为不用力焉;舆薪之不见,为不用明焉;百姓之不见保,为不用恩焉。故王之不王,不为也,非不能也。”其中“一羽之不举”、“舆薪之不见”、“百姓之不见保”、“王之不王”,都处在并列排比的位置上,句法结构都是一样的。如果孤立地看问题,把“一羽之不举”、“舆薪之不见”说成是宾语前置句,说“一羽之不举”就是“不举一羽”,“舆薪之不见”就是“不见舆薪”,似无不可(其实语义表达之效果并不一样,已如前述)。但是,如果全面地来看,就会发现问题。因为“一羽之不举”、“舆薪之不见”、“百姓之不见保”、“王之不王”这四句的句法结构是一脉相承的,但后两句无论如何也不能看成宾语前置句,无论如何也不能说“百姓之不见保”就是“不见保百姓”(除非去掉其中的“见”字)、“王之不王”就是“不王王”。

如果扩展到施事主语句,更可看出“N之不V”句式中的“之”不是起复指前置宾语的作用,而是起取消句子独立性的作用。例如:《庄子·让王》“子之不知余也”,动词谓语句“知”后有宾语“余”;《战国策·燕策一》“今王之不收燕、赵”,动词谓语句“收”后有宾语“燕、赵”;《孟子·万章上》“父母之不我爱”,句中有前置宾语“我”;《战国策·中山策》“中山恐燕、赵之不己据也”,“燕、赵之不己据”中有前置宾语“己”,等等。此类情况,也足以从一个侧面说明“N之不V”句式“N”与“V”的句法关系。

### 三 受事主语“N之不V”句与宾语前置句辨惑

有一些迷惑人的现象,容易导致将受事主语“N之不V”句式看成宾语前置句,应加以辨察。在某些特定的语言环境中,受事主语“N之不V”句式承前句而言,而前句之“N”正为“V”之宾语。例如,《国语·晋语八》“夫正国者不可以暱于权,行权不可

以隐于私。暱于权,则民不导;行权隐于私,则政不行。政不行,何以导民?民之不导,亦无君也。”先言“导民”,后言“民之不导”。例(8)“苏秦见燕王曰:‘……今来而王不官臣者,人必有以不信伤臣於王者。臣之不信,王之福也。’”先言“不信臣於王”(“不信伤臣於王”为共用之表达手法,犹言“不信臣於王、伤臣於王”),后言“臣之不信”(谓“臣之不见信”)。此类现象,是否说明“N之不V”句式即为宾语前置句呢?否。此种行文的变异,正是语义表达有侧重之不同的需要。前例先言“何以导民”,语义的重点是询问“导民”的凭借、手段(介宾结构“何以”中宾语“何”前置),而后言“民之不导”,语义的重点是在强调民众未能得到引导这一客观事实、现象。同样,后例先言“不信臣於王”,只是叙述“人”的行为,而后言“臣之不信”,语义的重点则是在强调自己未能得到燕王的信任。正因为需要强调现象,强调客观事实,所以才采用受事主语“N之不V”句式。

在某些特定的语言环境中,受事主语“N之不V”句式承前或蒙后而言,而前句或后句之“V”正为“N之不V”句式之“V”。例如,《抱朴子内篇·地真》“人能知一,万事毕。知一者,无一之不知也;不知一者,无一之能知也。”“V”皆为“知”,而前句“一”为“知”的宾语,似乎后句“无一”也应是“不知”的宾语。《战国策·赵策三》“今寡人不逮,其社稷之不能恤,安能收恤藿离石祁乎?”“V”皆为“恤”,而后句“藿离石祁”为“收恤”的宾语,似乎前句“社稷”也应是“不能恤”的宾语。这种简单的比傅当然是不能说明问题的。且不说语义表达的需要有何不同,我们只要看看例(15)“不耻恶衣恶食,而耻一物之不知。”前句“耻”的宾语是“恶衣恶食”,后句“耻”的宾语是“一物之不知”,即可看出这种比傅不足以说明“一物”与“不知”是宾动关系。

受事主语“N之不V”句式有与宾语前置句对举而用者。例如,《国语·晋语三》“其亡之不恤,而群君是忧,不亦惠乎?”又例(32)“吾百姓之不图,唯舟与车(是图)。”《三国志·魏书·公孙度传》裴注引《魏书》“是之不戒,而渊是害,茹柔吐刚,非王者之道也。”这似乎体现了“N之不V”也是前置宾语句。其实,这种情况,受事主语“N之不V”句式与宾语前置句对举而用,也完全是强调现象和客观事实的需要。而且,正因为是两种不同句式,所以才对举而用,以起对照、比较的作用。

(责任编辑:黄声波)